

2025年度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头桥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监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PX2557)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度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头桥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龙池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5年度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头桥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监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年度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头桥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年度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头桥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监理：

（一）通用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的会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监理综合资质或者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或者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水利部监理工程师（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资格证书，同时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若职称证书反映不出专业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定申请材料，否则

视为未提供。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三）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18 08:30到2025-08-22 17:00

获取方式：1. 时间：2025年08月18日至2025年08月22日，每天上午0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将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以PDF格式发送至邮箱3117814084@qq.com进行报名，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单位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8 09:3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8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龙池街道办事处一楼会议室

七、其他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X2557

项目名称：2025年度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头桥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监理

最高限价：13.31万元，最后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采购需求：本项目头桥南片新建高标准农田0.278万亩，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泵站、衬砌渠道、渠系建筑物（涵洞、涵闸、放水口、下田便桥）、开挖疏浚渠道、田间道路工程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监理范围为2025年度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头桥南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全部建设内容（含变更）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建设监理工作。

监理服务期：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缺陷责任期2年（时间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开始计算）

2. 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勘察及答疑，供应商可自行考察。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4. 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肆份（壹份正本、叁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U盘形式，随纸质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5. 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更正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龙池街道办事处
地 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新东路18号
联 系 人：周主任
电 话：1801290807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平喜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金牛湖街道八凡路18号345室
联 系 人：方工
电 话：15851820884
电 子 邮 件：311781408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方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